

证券代码：605055

证券简称：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轻纺城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180 期（产品编码：C21X70120）
- 委托理财期限：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 年 2 月 3 日，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部分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轻纺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3180期	15,000	1.48%或 2.90%或 3.3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所选择的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在上述结构性存款存续期间，公司与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180 期
认购金额	15,000 万元
存款币种	人民币
本金及利息	存款本金的基础利息收益根据产品说明书约定的基础利率确定，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挂钩的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收益情况确定，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
收益率确定方式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韩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超过 3%，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 3.3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韩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小于等于 3%或持平或上涨且涨幅小于等于 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 2.90%；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韩元即

	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上涨且涨幅超过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1.48%。
挂钩标的	定盘价格：美元/韩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3:00的USDKRW Currency的值。 期初价格：2021年2月9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1年4月30日
存款期限	91天
提前到期	在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提前支取或申请赎回。
认购日期	2021年2月8日
起息日	2021年2月8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
到期日	2021年5月10日（若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受收益起计日、提前终止条款等约束，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算收益）
收益计算基础	实际存款天数/365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产品本金投资于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轻纺城支行为上市银行中信银行（证券代码：601998）分支机构，主营业务稳定，资信及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公司对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的选择标准，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7,857.82	131,553.01
负债总额	68,830.94	65,605.61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026.88	65,947.40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9.59	13,775.87

（二）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年2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含本次)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7,350.00	15,450.00	22.80	1,900.00
2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0.00	0.00	15,000.00
	合计	32,350.00	15,450.00	22.80	16,9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6,9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25.6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0.2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